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廖窈萱
電話：02-7736-6223
電子信箱：vivi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534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內政部來文、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、

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4.pdf
(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3435_senddoc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辦理「第103屆國際合作社節合作事業短影片徵選及繪畫（含四格漫畫）比賽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各級學校、鼓勵校內師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5月16日台內團字第1140020237號函暨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114年5月12日114農聯企字第0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103屆國際合作社節合作事業短影片徵選辦法、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103屆國際合作社節合作事業繪畫（含四格漫畫）比賽參賽辦法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學、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